

# 内蒙古智慧法院建设:实现诉讼服务零距离

文·摄影/北方新报正北方网记者 王利军

建设24小时自助诉讼服务站、开通网上交费功能,打造专业化庭审队伍……日前,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组织开展了“媒体记者看法院”专题采访报道活动,记者先后走进呼和浩特市回民区人民法院、赛罕区人民法院,目睹了在信息技术的辅助下,智慧法院建设给诉讼人带来的种种便利。

## 【多元立案】 让当事人少跑腿

走进呼和浩特市回民区人民法院立案大厅,导诉台上的立案一次性告知书格外醒目。工作人员告诉记者,针对属于回民区法院管辖的案件,该院严格履行一次性告知义务,对于提交的起诉材料不符合形式要件的,一次性全面告知当事人应当补正的材料和期限,杜绝出现让当事人反复补充立案材料的现象发生,尽量让当事人少跑腿。同时,该院开通了电话预约立案服务,当事人可以通过电话预约的方式提前预约立案时间,无需现场排队等候,既方便又节省时间。为了有效解决老弱病残群众的立案困难问题,该院还开通了预约上门立案服务,确保当事人无障碍行使诉讼权。

采访中记者了解到,该院于2020年12月9日就周某某诉赵某某离婚纠纷一案作出民事调解书,双方达成调解协议,原被告自愿离婚,夫妻共同所有的某小区的房屋归原告周某某所有,原告于2021年3月9日前给付被告赵某某25万元,被告配合原告办理相关房屋过户手续。判决生效后,原告周某某一直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赵某某准备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但因其已年逾九旬,无法亲自到立案庭办理相关手续,其子女也不能提供符合法律规定的授权委托手续,赵某某面临着生效判决无法执行的困境。

10月11日,赵某某的子女来到法院申请执行,并向立案庭法官说明了实际困难。了解情况后,立案庭法官当即决定为年逾九旬的当事人提供上门立案服务。随后,该院立案庭选派干警专门来到赵某某的居住地,在家属的搀扶帮助下,赵某某在法律文书上签字按手印,顺利完成了执行立案申请。



当事人接受诉前调解



自助服务区功能齐全



执行指挥中心实体化运行流程演示



自助便民诉讼服务厅24小时不打烊

## 【组建团队】 为法官量身定制擅长的审判领域

11月11日上午,在呼和浩特市回民区人民法院第七法庭,随着清脆的法槌声响起,由商事金融审判团队法官负责的一起合同纠纷案件开庭审理,庭审持续了二十多分钟,法庭调查结束后原告发表了辩论意见,鉴于被告缺席,法官宣布休庭,择期宣判。

该院商事金融审判团队负责人温静波介绍,今年10月,回民区人民法院商事金融审判团队成立,结束了以往民商事案件随机分案的模式,让金融类纠纷真正进入系统化、专业化、集约化审理的轨道。团队成立之初,邀请了辖区内的金融机构负责人进行座谈交流,听取各方的意见和建议,并在总结以往审判经验的基础上,探索使用要素式审判模式,大大便利了当事人参与诉讼,也进一步提升了团队的工作效率。

## 【诉前调解】 化解矛盾 节约司法成本

“让人一步天地宽。就400块钱,你们双方考虑一

执行办案效率,提升结案率,该院还同时成立了包括家事审判、综合审判、房产审判等在内的共4个专业化团队,为每位法官量身定制最适合自己的岗位,集中精力深耕自己擅长的审判领域,有效解决了长期以来基层法官全科化导致的办案效率时高时低、办案质量忽好忽坏,法官自身办案压力大、周期长难题。

当日,来法院办理案件的高女士对专业团队成立后带来的好处深有体会。高女士告诉记者,她是一家银行专门负责金融借款的工作人员,由于工作性质经常往返法院。今年10月,她发现原来需要和多个法官交接的案件现在交给了专业团队来办理,大大节省了沟通成本,提高了办案效率。

此外,为了提高审判

下是否愿意都让一步……”11月16日,在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记者目睹了调解员用诉前调解的方式,快速化解一起财产损害纠纷案的温情一幕。

该案件是一起宠物狗因遭遇私家车撞击致死而引起的财产损害纠纷。原告郭女士起诉至法院称,2021年10月4日,自己饲养的宠物狗被董某驾驶的汽车撞死,该狗在自己饲养过程中与自己建立了深厚的感情,郭女士请求法院判令董某依法赔偿自己购买宠物款2800元,精神损失费1000元。针对原告的诉求,被告辩称,由于郭女士在遛狗时没有牵绳才导致了本次事故,故郭女士也有责任。他认为郭女士要求赔偿的金额过高且不合理,他只愿意承担合理的赔偿费用。

鉴于该案件标的较小,且双方争议小,该案件被导入了调解平台。11月16日,在赛罕区人民法院调解室,原告郭女士承认她没有牵绳遛狗存在一定的过错,愿意承担一半责任,

请求判令被告赔偿1400元。董某称他最多能赔偿1000元。最终,在特邀调解员、法官助理李慧敏和风细雨、耐心细致的调解下,双方当事人达成调解协议,原告获赔1000元。

李慧敏告诉记者,事先没有预计到能够调解成功,她的制胜法宝是,解决矛盾之前首先要安抚当事人的情绪,使他们能够心平气和地进行沟通;其次认真倾听,让当事人把心里想说的话都说出来,这样才能在调解过程中借机行事,找到矛盾突破口。

据了解,为进一步深化人民法院一站式多元解纷和诉讼服务体系建设,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在立案庭成立了诉讼服务、诉调对接、速裁快审、审判辅助事务集约、信访接待五大中心,全面实现案件“当场立、自助立、网上立、就近立”,为当事人提供一站通办、一网通办、一号通办、一次通办的诉讼服务。全面实行先行调解,凡是当事人起诉到法院的民商事案件,除法律规定不能调解、不宜调

解的以外,全部纳入在线调解平台,通过诉前调解、繁简分流、简案速裁、繁案精审的紧密衔接,大大节约了司法成本。

## 【智慧法院】 促进审判体系和审判能力现代化

据了解,为方便人民群众诉讼,减轻当事人诉累,节约诉讼成本,内蒙古各级法院全面推进智慧法院建设,建设24小时自助诉讼服务站、开通网上交费功能,努力实现全业务网上办理、全流程依法公开、全方位智能辅助。

目前,全区123家法院同步建成了人民调解平台和移动微法院,实现了跨区域立案;电子卷宗、智慧法庭、电子送达、语音识别等智能辅助系统的深度应用,明显提高了审判效率,缓解了“案多人少”矛盾。

11月11日,呼和浩特市回民区法院执行指挥中心实体化运行启动仪式在该院举行,这标志着回民区法院执行工作运行模式的全新升级。新模式建立了以执行指挥中心为中枢,信息化手段为依托,团队化运行为基础的统一管理、统一指挥、统一协调的工作机制,彻底改变了以往执行实施案件“一人包案到底”的传统办案方式,建立了分段式、集约化、专业化的新型办案机制。该机制系统化整合办案力量,坚持不同执行环节不同人员负责的原则,进一步明确职责,最大限度地化解腐败风险,同时坚持繁简分流、轻重分离、快慢分道原则,实行简案快执、繁案精执,进一步提高了办案效率。

记者在采访中了解到,全区法院系统围绕智慧法院建设实行的一系列创新举措,切实提升了人民法院解决纠纷和诉讼服务能力水平,促进审判体系和审判能力现代化,为社会安定有序、人民安居乐业提供了有力的司法服务和保障,让人民群众在每一起司法案件中真切感受到了公平正义。